

平谷区2022年度日常履职考核事项完成情况自查表

考评维度	自查内容（年度任务）	落实情况	存在问题及原因
高效率落实	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	1. 能够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 2. 已完成落实党的二十大服务保障任务。	无
	统筹疫情防控和稳定经济增长	严格落实市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市委市政府关于疫情防控的相关任务要求，严格落实“四方责任”，落实好“新十条”以及各项细化措施，更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 按照“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工作要求，出台区级“助企纾困19条”《关于持续加大中小微企业帮扶力度加快困难企业恢复发展的若干措施》、《平谷区贯彻落实稳经济一揽子政策的接续政策措施的任务清单》、《北京市积极应对疫情影响助企纾困的若干措施》等方便企业快速办理、及时享受惠企政策，助力市场主体渡过难关，推动经济回稳向上。	无
	区域协调发展	1. 完成与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结对协作2022年重点实事6项。经开区企业助力平谷区15个经济薄弱村、22个固薄村完成脱薄、固薄任务。展招商对接共4次，实现3个项目落地。加强人才交流方面，两区共选派11名干部开展相互挂职交流。 2. 通过镇企、村企联建机制，结对村聘请经开区派出干部为乡村振兴发展“经济师”。与经开区社会事业局建立“手拉手”帮带机制，围绕线上教学和疫情防控开展交流研讨。 3. 使用1亿元协作资金成立“北京市平谷区联扶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构建区级联扶公司、镇级联营公司和村级合作社利益联结机制，通过投资优质项目，促进平谷区镇村集体经济组织和农户增收。	无
	京津冀协同发展	1. 首都食材共配中心已完成竣工验收，农副产品动态储备暨流通加工中心主体建设已完成。 2. 已开行5列，运输集装箱296标箱，运载的货物包括：矿泉水、电器、办公用品、日用品等，运力涵盖北京市通州、昌平、怀柔、大兴等区。 3. 已取得项目建议书（代可研）批复，已启动承平高速西段拆迁工作。目前，正在开展初步设计方案，PPT招标工作。	无
	乡村振兴战略	1. 完成粮食播种面积11万亩，大豆播种面积2700余亩，花生播种面积1028亩，油菜播种面积500余亩，均已超额完成任务。 2. 第一批3700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全部建设完成。第二批500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完成招标投标工作。	无

考评维度	自查内容（年度任务）	落实情况	存在问题及原因
高效率落实	国际交往中心 功能建设	1. 与南荷兰省中国代表处保持联系，对接会议方案、推动开展农业科技等领域交流和合作。 2. 9月17日至18日，在金海湖成功举办桃醉平谷2022中国·京津冀铁人三项赛暨第二十三届三夫铁人三项赛，国内外近千名“铁人”参与活动，不断擦亮“桃醉平谷”品牌。 积极主动与世界休闲组织首席运营官对接对接，推进世界休闲组织代表机构落户。 3. 12月10日，成功举办第四届中国（北京）休闲大会暨疫后首都乡村旅游发展高峰论坛。大会以“休闲生活助力乡村振兴”为主题，以线上方式召开，汇集国内外文化与旅游领域专家学者，聚焦休闲领域热门话题，发布一系列休闲城市和休闲发展的最新研究成果，为推动后疫情时代北京市文化旅游复苏与发展提供学术支撑和学术交流。	无
	国际科技创新 中心建设	1. 完成了1223份玉米种质资源产量、抗病、抗逆等农艺性状的精准鉴定等工作。研发了一批绿色纳米农药、疫苗佐剂、精准营养制剂，建立了量产化生产工艺，获授权发明专利2项，联合创办“北京农谷纳米生物技术产业研究院”，申请已得到北京市民政局批复。通过探针合成，开发出我国首款白羽肉鸡液相SNP芯片。完成了包括2500个个体的参考群体，建立涵盖体重、耗料量和肉质等性状的表型数据库，使用液相芯片检测了6004个个体的基因型。 2. 组织五批次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报工作，全年开展高新技术企业政策宣讲4次，吸引500余家企业参与，提高企业对政策的理解度，认定成功率。对平谷区2021年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且符合资助条件的71家企业进行资助，资助金共计710万元，12月全部发放完毕。	无
	“两区”建设	1. 完成“两区”建设项目入库164个。 2. 两个案例入选北京市第二批“两区”建设改革创新实践案例。	无
	智慧城市建设	1. 智慧城市规划已完成，并进行了备案。 2. 智慧绿色乡村试点示范建设和乡村振兴数字融合联合实验室建设均已经完成。	无
	国家消费中心 城市建设	制定本区优化商圈布局“一圈一策”工作方案已制定完成，全面落实高品质商圈改造提升行动计划。	无
	城市更新行动	1. 新确认2个小区：目前已确认平粮片区4个小区纳入2023年改造计划，共涉及28栋楼，建筑面积16.65万平方米。 2. 新开工5个小区：南小区、城隍庙2号楼、安家胡同甲1号楼等5个小区已开工，共涉及30栋楼、建筑面积10.34万平方米。 3. 新完工2个小区：太和园、新平北路63号院2个小区已完工，共涉及5栋楼、建筑面积3.1万平方米。	无

考评维度	自查内容（年度任务）	落实情况	存在问题及原因
高效率落实	疏解整治促提升专项行动	制定了《2022年平谷区疏解整治促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一般制造业疏解提质、物流中心建设、传统商业服务提升、违法建设治理与建筑渣土利用、留白增绿、施工围挡整治、临时建筑整治、林荫路建设、揭网见绿、铁路沿线整治、《向前一步》栏目录制等17项任务已提前完成，6项任务超额完成。街区环境秩序整治中占道经营、无证无照治理等6项任务实现动态清零；没有街道乡镇被列为治理类街乡镇；3处配套公共服务设施全部投入使用。	无
	城市总体规划实施	制定了《平谷区落实北京城市总体规划2022年工作方案》，明确工作任务，建立监督考核机制和实施路径，多措并举加大任务落实。目前，19项工作已全部完成。	无
	污染防治攻坚战	截至12月11日，我区PM2.5平均浓度为30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9.09%，优良天比率为79.1%，重污染天数比率为0.9%。	无
		印发实施《2022年应对气候变化行动计划》，上半年我区碳排放强度下降9.84%，预计能够完成碳排放强度同比下降3%左右的任务目标。经初步预测，通过淘汰老旧车等项目能够完成氮氧化物排放量削减100吨，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削减50吨的目标。化学需氧量（COD）减排76.09吨、氨氮（NH3-N）减排13.45吨。已组织2家重点行业企业开展挥发性有机物精细化治理，并于12月5日完成线上评估。	
		1-10月，我区东店断面平均水质类别为Ⅳ类，海子水库断面平均水质类别为Ⅱ类，马各庄大桥断面平均水质类别为Ⅱ类，洳河汇入洳河前断面平均水质类别为Ⅴ类，英城大桥断面平均水质类别为Ⅳ类，岳各庄村西北断面平均水质类别为Ⅳ类，优良水体比例为33.3%，劣Ⅴ类水体比例0%。	
		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为100%。	
		大气环境质量持续改善；水环境质量总体稳定、地表水考核断面全面稳定达标；土壤环境状况保持良好，受污染耕地及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得到有效保障。	
		1-10月份，平谷区平均降尘量为3.6吨/平方公里·月（扣除沙尘影响）。	
		已完成34个村的污水收集处置设施建设任务和34个农村环境整治任务。	
		为防止问题不反弹，加强巡查检查，制定《平谷区污泥处置专项整治行动工作实施方案》，开展“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理处置全面排查整治”专项行动，统筹做好污泥处理处置和资源化利用工作。全区9座污水处理厂污泥运输严格执行市级污泥转运联单制度。污泥处理处置未出现反弹，完成年度任务。	

考评维度	自查内容（年度任务）	落实情况	存在问题及原因
高效率落实	城市精细化管理	1. 已完成52843户安全型燃气配件更换、加装任务。 2. 台城路南北延、峪胡路、密三路东西两侧辅路及夏鱼路6条道路均竣工亮灯。 3. 已建成3011个电动自行车安全充电设施接口。 4. 强化全链条闭环管理，制定了“不分类不清运、不破袋不清运、不分类不进场处理”末端倒逼前端分类工作机制，劝反分类不合格垃圾桶970桶，开具不分类不收运告知单747份。试点推行“垃圾分类工程师+微网格”模式，强化居民家庭“干湿分类”的宣传教育和桶前正确分类投放的监督指导，提高居民自主分类积极性。 5. 截至10月份我区环境建设管理指数为86.5分。实行“日巡查、周曝光、月排名”机制，建立市、区、镇三级环境问题台账。通过开展“门前三包”、背街小巷精细化治理等重点任务，提高全区环境管理精治共治水平。	无
	缓解交通拥堵	11月份平谷道路停车在线率99.93%、识别率100%、订单推送超过20分钟订单推送率0.93%、金额实缴率82.56%、备案公共停车动态数据接入完成100%。	无
	公共卫生应急体系建设	1. 专业技术人员所占比例为87.5%。 2. 通过市级专家验收，完成成辖区内21处急救站点建设任务。 3. 完成1处急救车洗消站建设。	无
	安全生产	1. 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年度目标任务清单完成率和问题隐患整改率均达到100%，挂账隐患抽查核查合格率高于95%。 2. 承保安责险的保险机构走访宣传企业覆盖率为辖区企业总数的98.2%。社会单位线上安全风险评估质量核查合格率高于80%，企业安全风险源月度审核率91.3%。 3. 截至目前，全力防范一般生产安全事故，未发生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	无
	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	1. 平谷区中医医院中医特色服务量占比已达到41.23%。无公立二三级中西医结合医院。 2. 100%社区卫生服务站、村卫生室均能提供4类以上中医药技术方法。 3. 已经建成国家级、市级、区级中医药文化旅游示范基地1个（北京花蝶桑蚕养殖基地）；已经建设完成中医药健康文化体验馆5个（金海湖、南独乐河、马昌营、中医院、中医药文化旅游基地）。 4. 已完成两项中医药科研和两个传承工作室任务。	无
	市委市政府其他重点工作	1. 完成承担的《2022年市政府工作报告重点任务清单》和《北京市2022年办好重要民生实事项目分工方案》涉及任务。 2. 完成全国文化中心建设工作，举办首都市民系列文化活动、2022年518国际博物馆日宣传活动任务、北京长城文化节任务等多种活动。	无